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班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第二科申請表

學生姓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入學年度		學 號	
主修組別	教育心理組		
考試科目	題目：		
	預定考試日期： 年 月 日		
	☐ 第 1 次考試 ☐ 第 2 次考試		

指導教授簽名：_____

所長簽名：_____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班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第二科考試委員推薦表

考生資料			
學生姓名		填表時間	學年度 第 學期
入學年度		學 號	
指導教授		口試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考試地點	教室 ☐ 線上口試		
考試科目	題目：		
考試委員資料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備註：

1. 資格考第二科考試委員會由指導教授擔任召集人，至少聘請一位所外委員組成考試委員會。
2. 申請表及考試委員推薦表請於預定考試日期一個月前提交至所辦公室。

指導教授簽名：_____

所長簽名：_____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班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第二科口試評分表(個別委員)

學生姓名	(口試前先填寫)
學 號	(口試前先填寫)
考試科目	題目：(口試前先填寫)
口試日期	(口試前先填寫)
評 語	
口試結果	☐ 通過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註：第二科口試通過即完成資格考審查。)

考試委員簽名：_____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班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第二科評分總表(指導教授)

學生姓名	(口試前先填寫)
學 號	(口試前先填寫)
考試科目	題目:(口試前先填寫)
口試日期	(口試前先填寫)
口試結果	☐ 通過 ☐ 修正後通過 ☐ 不通過 (註:第二科口試通過即完成資格考審查。)

考試委員簽名:
(全體考試委員)

證 明 函

茲證明本所博士班學生OOO(學號：)經查核已
修畢本所規定應修科目及畢業學分數，通過本所
博士學位資格考試，已獲博士候選人資格。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

年 月 日